

证券代码：835291

证券简称：力尊信通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 北京力尊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8 月 3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 8 号汇宾大厦 B 座 5 层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建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527,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27%。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编号：2018-015）。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52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离职员工股份解除限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已经 2018 年 8 月 1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此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52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三) 审议通过《关于离职员工股份回购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已经 2018 年 8 月 1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此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71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任向军先生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选举魏建勇、李志明、任向军、潘

古、邱迪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

由魏建勇、李志明、任向军、潘古、邱迪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任职时间自2018年8月31日至2021年8月30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527,5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提名, 选举臧盈月、张燕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

由臧盈月、张燕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刘浩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任期三年, 任职时间自2018年8月31日至2021年8月30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527,5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力尊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力尊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北京力尊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31 日